

# 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汇总）2022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附件

## 第一部分：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协调编制全市水资源战略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和跨区域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全市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照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四）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负责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措施，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江河湖泊及河口的治理、开发、保护和监督。指导河

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指导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

（七）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开展水利行业监督工作。指导实施地方配套工程建设，组织有关工程验收工作。

（八）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并定期公告。负责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本市水土保持违法事件查处工作。指导国家和省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九）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工作。

（十）指导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水利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

（十一）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跨区域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十二）开展水利科技、信息化工作。组织编制水利信息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水利行业对外交流合作工作。

(十三)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等极端天气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四)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 转变职能。市水利和湖泊局要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要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节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资源保障。

第一条根据《大冶市机构改革方案》和《中共大冶市委、大冶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冶市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市水利和湖泊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对外加挂市河湖长制办公室牌子。

第三条市水利和湖泊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水利和湖泊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水利和湖泊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 二、机构设置

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机构内设职能科室 6 个：办公室（政工股）、政策法规股、河湖长制工作股、建设监督股、水资源股、水旱灾害防御股。

从单位构成看，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下属单位单位 18 个：大冶湖枢纽工程

管理站、大冶市水土保持中心、大冶市毛铺水库管理站、大冶市河湖长制工作综合服务中心、大冶市水政监察大队、大冶市杨桥水库管理站、大冶市九眼桥水库管理站、大冶市红旗泵站管理站、大冶市农村饮水安全服务中心、大冶市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大冶市乡镇水利和湖泊管理站 8 个。

其中大冶湖枢纽工程管理站独立编制预算决算，财务独立核算，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与其他下属单位一起编制预算，财务统一核算。

## 第二部分：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568.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718.9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0,568.78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0,726.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57.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10,726.11	<b>总计</b>	62	10,726.1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b>10,568.78</b>	<b>10,568.78</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8	7.18					
20113	商贸事务	7.18	7.18					
2011308	招商引资	7.18	7.18					
213	农林水支出	10,561.60	10,561.60					
21301	农业农村	25.00	25.00					
2130119	防灾救灾	25.00	25.00					

21303	水利	10,463.70	10,463.70				
2130301	行政运行	1,789.66	1,789.66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6	5.66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2.47	42.47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437.14	4,437.14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284.46	2,284.46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24.00	24.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13.16	113.16				
2130310	水土保持	40.00	4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54.19	154.19				
2130314	防汛	132.25	132.25				
2130315	抗旱	605.68	605.68				
2130316	农村水利	13.15	13.15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82.78	182.78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5.58	5.58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510.09	510.0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23.42	123.42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2.90	72.9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72.90	72.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726.11	2,632.50	8,093.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8		7.18			
20113	商贸事务	7.18		7.18			
2011308	招商引资	7.18		7.18			
213	农林水支出	10,718.93	2,632.50	8,086.43			



							政 拨 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568.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3	7.18	7.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 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 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 6				
	5		五、教育支出	3 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 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 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 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 4	10,718.93	10,718.9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 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 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 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 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 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0,568.78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0,726.11	10,726.1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57.3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57.3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10,726.11	<b>总计</b>	64	10,726.11	10,726.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726.11	2,632.50	8,093.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8		7.18
20113	商贸事务	7.18		7.18
2011308	招商引资	7.18		7.18
213	农林水支出	10,718.93	2,632.50	8,086.43
21301	农业农村	25.00		25.00
2130119	防灾救灾	25.00		25.00

21303	水利	10,621.03	2,632.50	7,988.53
2130301	行政运行	1,789.66	1,789.66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6		5.66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2.47		42.47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491.52		4,491.5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284.46	836.59	1,447.87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24.00		24.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13.16		113.16
2130310	水土保持	40.00		4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06.38		206.38
2130314	防汛	132.25		132.25
2130315	抗旱	605.68		605.68
2130316	农村水利	13.15		13.15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82.78		182.78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5.58		5.58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510.09		510.0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74.17	6.25	167.92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2.90		72.9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72.90		72.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21.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12.82	30201	办公费	10.4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9.67	30202	印刷费	5.5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01.9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5.93
30106	伙食补助	32.98	30204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	

	费					1	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71.91	30205	水费	1.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0.35	30206	电费	0.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39	30207	邮电费	5.8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4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4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5	30211	差旅费	5.7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1.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1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3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38	30215	会议费	0.3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9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8.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3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2.9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29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0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1.7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	

							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 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1.74	3990 9	经常性 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 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 车运行维 护费	4.00	3991 0	资本性 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 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 通费用	8.40	3999 9	其他支 出		
30399	其他对个 人和家庭的 补助	5.87	30240	税金及 附加费用	3.89				
			30299	其他商 品和服务 支出	17.86				
人员经费合计		2,480.0 6	公用经费合计						15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 结余	本 年 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 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 称			小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无此项内容，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此项内容，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70		4.00		4.00	1.70	12.36		5.50		5.50	6.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汇总）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0726.11 万元，较上年度各增加 942.07 万元，增长 9.7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人员增资。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决算总收入是 10726.11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942.07 万元，增长 9.7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人员增资。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568.78 万元，占本年收入 98.53%；年初结转和结余 157.3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47%。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决算总支出是 10726.11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2541.08 万元，下降 19.1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保证工程质量，项目资金按合同约定按进度付款，未达进度不予付款，本年度项目进度较缓，项目支出减少，所以支出减少。

其中：基本支出 2632.50 万元，占本年支出 24.54 %；项目支出 8093.61 万元，占本年支出 75.46%。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568.78 万元，较上年度各增加 942.07 万元，增长 9.7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人员增资。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568.78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942.07 万元，增长 9.7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人员增资。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726.11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较上年度减少 2541.08 万元，下降 19.15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保证工程质量，项目资金按合同约定按进度付款，未达进度不予付款，本年度项目进度较缓，项目支出减少，所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726.1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8 万元，占 0.07 %，主要用于 2022 年市直部门招

商引资经费。

2. 农林水支出 10718.93 万元，占 99.93%，主要用于水利工程运行、维护及建设。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125.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26.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3.1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8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市直部门招商引资经费未纳入部门预算。

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793.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9.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为厉行节约，避免不必要的支出，商品服务类支出减少；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乡村振兴工作队经费减少；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5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2.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3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我单位二级单位三库一站非税收入减少；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491.5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该项目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 869.2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284.4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该项目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前期工作（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该

项目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11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1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我单位水政执法大队人员经费支出减少；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年初预算为 4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0 万元，完成年初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06.38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该项目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32.2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该项目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05.68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该项目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3.1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该项目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82.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38.8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该资金中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扶项目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安全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6.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8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我单位 2022 年度水利工程飞行检测费用减少；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人畜饮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10.0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该项目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4.3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74.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6.2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该资金中农业水价改革项目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72.90 万元，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该项目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 2632.50 万元，具体支出如下：

人员经费 2480.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52.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 12.36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10.55 万元，增长 582.8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1.81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12.3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56 万元，增长率为 584%。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5 万元，较上年增加 5 万元。增加变动原因为 2022 年我市遭遇历史记录以来最严重的干旱，为积极应对极端气象，我单位各项

目业务科室加强对各个乡镇检查，公务用车加油及维修次数增加，所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有所增长。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 6.86 万元，较上年增加 5.56 万元，增加原因为：2022 年 3 月预拨招商引资经费 7.18 万元，公务接待支出 6.86 万元，所以公务接待费较上年有所增加；支出预算数 5.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4.73%，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70 万元，决算支出 12.36 万元，超出预算 6.6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5.50 万元，超出预算 1.50 万元，超出原因为 2022 年我市遭遇历史记录以来最严重的干旱，为积极应对极端气象，我单位各业务科室加强对各个乡镇检查，公务用车加油及维修次数增加，所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超出预算。支出分别是：2022 年 5 月 27 号付局鄂 B5819A 车辆维修费 0.49 万元；2022 年 7 月 22 号付局鄂 BMS10 车辆油卡充值 0.10 万元；2022 年 8 月 55 号凭证付局鄂 BMS10 车辆油卡充值费用 0.3 万元；2022 年 9 月 26 号付局防汛抗旱公务用车用油 1 万元；2022 年 10 月 2 号付局鄂 BMS10 车辆修理费用 0.34 万元；2022 年 10 月 3 号付局鄂 BMS10 车辆抗旱用油卡充值款 0.5 万元；2022 年 11 月 46 号凭证付局鄂 BMS10 车辆保险费用 0.36 万元；2022 年 11 月 22 号付局车辆日常保养费 0.078 万元；2022 年 12 月 40 号凭证付局鄂 BMS 车辆维修费用 0.34 万元；2022 年 12 月 41 号付鄂 BMS10 车辆维修费用 0.40 万元；2022 年 12 月 42 号付鄂 BMS10 车辆路桥通行费 0.10 万元；2022 年 12 月 77 号凭证付局公务用车油卡充值费 1.5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加油费合计 3.40 万元，均为合理开支；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 6.86 万元，超出预算 5.16 万元，超出原因为：2022 年 3 月预拨招商引资经费 7.17 万元，公务接待支出 6.86 万元，所以公务接待费超出预算。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数 0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支出预算数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为 5.50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5 万元，增长 1000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我市遭遇历史记录以来最严重的干旱，为积极应对极端气象，我单位各项目业务科室加强对各个乡镇检查，公务用车加油及维修次数增加，所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有所增长；支出预算数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7.50 %，2022 年我市遭遇历史记录以来最严重的干旱，为积极应对极端气象，我单位各项目业务科室加强对各个乡镇检查，公务用车加油及维修次数增加，所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超出预算。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5.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我市遭遇历史记录以来最严重的干旱，为积极应对极端气象，我单位各项目业务科室加强对各个乡镇检查，公务用车加油及维修次数增加。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 6.86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5.55 万元，增长 423.6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 3 月预拨招商引资经费 71784 元，公务接待支出 68648 元，所以公务接待费较上年有所增长；支出预算数 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3.53%，主要原因是 2022 年 3 月预拨招商引资经费 7.18 万元，公务接待支出 6.86 万元，所以公务接待费超预算。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来访对象无，主要是开展以下工作：无。2022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接待人数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86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2022 年 6 月 1 号付局大中型水库移民扶持政策实施评估工作接待费 0.095 万元，人数 10 人；2022 年 6 月 11 号付局招商费用华电有限公司来冶考察用餐 0.20 万元，人数 17 人；2022 年 6 月 12 号付局招商费用江西科技公司来冶考察用餐 0.094 万元，人数 10 人；2022 年 11 月 38 号凭证付局招商来客招待费用 0.15 万元，人数 13 人，2022 年 11 月 39 号凭证付局招商来客招待费用 0.15 万元，人数 12 人；2022 年 11 月 7 号凭证付水保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公务接待费 0.49 万元，人数 40 人；2022 年 11 月 40 号凭证付局接待省水利厅安全生产督查检查工作 0.13 万元，人数 10 人；2022 年年 11 月 41 号凭证付局接待长江设计集团来冶洽谈工作 0.20 万元，人数 18 人；2022 年 11 月 42 号凭证付局招待厅生态流量工作督查 0.14 万元，人数 11 人；2022 年 11 月 43 号付招待王英工程管理局来大冶调研 0.060 万元，人数 6 人；2022 年 11 月 44 号付局接待省水利厅水库安全度汛检查 0.10 万元，人数 10 人；2022 年 11 月 45 号付局接待省水利厅水库样板县现场评估工作 0.15 万元，人数 12 人，2022 年 11 月 2 号付武穴市水利局来冶考察城乡供水一体化公务接待费 0.22 万元，人数 20 人；2022 年 12 月 7 号付局水利工作检查公务接待费 1020 元，人数 10 人；2022 年 12 月 90 号，付局招商引资湖北水利水电来冶考察费用 0.19 万元，人数 15 人；2022 年 12 月 91 号付局招商引资长江设计集团来冶考察费 0.21 万元，人数 18 人；2022 年 12 月 92 号付局招商引资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来冶考察费用 0.20 万元，人数 17 人；2022 年 12 月 100 号凭证付局招商引资进餐费用 2.42 万元，2022 年 12 月 101 号凭证付局招商引资进餐费 1.55 万元，以上公务接待费均

为合理支出。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8 个，接待人数 38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为 131.76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减少 36.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30%，主要原因是为厉行节约，避免不必要的支出，所以机关运行经费比年初预算减少；较上年度增加 25.37 万元，增长 23.8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招商引资经费，所以公务接待费增加。2021 年遭受严重干旱，各业务科室加强对乡镇防汛抗旱检查，所以 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导致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增加。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为 8.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7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

用设备 8 台（套）。

###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此项内容。

## 第四部分：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市水利和湖泊局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4 个，资金 7992.0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我局按照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点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深入贯彻实施《预算法》，以“提质增效”为核心，突出重点，开拓创新，进一步建立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全面推进全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3 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认真领会和学习市文件精神，对我局 2022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自评综合得分 98 分。

## 大冶市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评价年度：2022 年度 总分：98

评价时间：2023 年 6 月 25 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指标值偏差率	备注
预算管	预算执行	预算	10	预算执行率=全	得分按执行率*指标权重记分	2156.6 1	2156.6 1	10	0	

		执行率		年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10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6991.82	6991.82	10	0	增加项目资金4989.27万元

**目标 1：工资福利和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体干部职工		干部人数	职工花名册，编制卡	78	78			
	质量指标	按时发放		工资发放时间，有无逾期	工资表签发日期	每月	每月	10		
		按政策发放	10	是否足额发放，是否存在超标发放现象	与人社局、财政局相关政策对比					
	时效指标	全年			工资表合计张数	一年	一年			
成本指标	工资福利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	10	保障职工法律规定的待遇	预算是否按计划足额拨付	1625.44	1657.90	10			

		补助支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体干部职工满意度	100	职工满意度	全体干部职工满意度	职工对单位满意程度	单位综合测评	10		
目标 2：日常公用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局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全局公务用车	机关公务用车	固定资产卡片账，国有资产登记表			
	质量指标	全局日常费用		正常运行	全局日常费用	保证单位公务正常开展	有无违规用车			
时效指标	全年		全年	全年	经费使用统					

						计、考 核周期				
	成本指 标	日常商 品和服 务支出	1 0	日常商 品和服 务支出	日常商品和服务支 出	168.29	131.76	8		
		三公经 费		三公经 费		5.7	12.36	2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全 局各 项工 作	1 0	更好发 开展全 局各项 工作	全局各项工作	单 位性 质为 公益 一类 事业 单 位， 承 担 社 会 公 益 职 能		10		
	环境效 益指标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 象满 意度 指 标	全 体 职 工 满 意 度	1 0	职 工 满 意 度	全体职工满意度			9		
年度目标 3：项目类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人口后期项目扶持	1	新增人口后期项目扶持	12个	12个	12个	1		
		两区经济发展项目	1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库区基金项目	12个	12个	12个	1		
	质量指标	小水库后扶项目	1	小水库后扶项目	0个	0	0	1		
	时效指标	验收情况	1	验收情况	合格	合格	合格	1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类支出	3	项目类支出		212.88	5202.16	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防汛抗旱能力	1	提升防汛抗旱能力	提升防汛抗旱能力	提升防汛抗旱能力	提升防汛抗旱能力	1		
		定期深入河湖开展巡查		定期深入河湖开展巡查，积极查改危害河湖生态环境各类问题	定期深入河湖开展巡查，积极查改危害河湖生态环境各类问题	定期深入河湖开展巡查，积极查改危害河湖生态环境各类问题	定期深入河湖开展巡查，积极查改危害河湖生态环境各类问题			
	环境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感和宜居水平	1	解决群众出行问题	提升群众幸福感和宜居水平	提升群众幸福感和宜居水平	提升群众幸福感和宜居水平	1		
		水利设施，道路交通	1	解决群众出行问题	长久运行、长期改善	长久运行、长期改善	长久运行、长期改善	1		
	满	服务对象	群	1	群众满	97%		9		

意 度 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众 满 意 度	0	意 度						
约 束 性 指 标	资 金 管 理	资 金 管 理 合 规 性		1. 是否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遵照执行；2.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3. 资金整合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规定，是否有规范的审批程序。	不设权重，酌情扣分，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70分。	—	—	(负 数)	—	
<p>1. 预算调整率指标不包括上级转移支付调整。</p> <p>2. 产出和效果原则上以人大年初批复的绩效目标为基础进行评价，如有调整请在备注栏说明。</p> <p>3. 指标说明相关内容：定性指标的评价要点，定量指标的指标实现值计算公式、数据口径，由各单位完善。</p> <p>4. 子目标根据重要程度赋权，子目标中产出指标与效益指标与满意度指标的权重比为5:4:1。</p> <p>5. 计分规则：（1）满分100分制，不设置附加分。（2）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权重区间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4）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math>\geq</math>*），则得分计算方法为：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权重，若为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math>\leq</math>*），则得分计算方法为：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权重。（5）约束性指标以负数记分。</p> <p>6. 指标值偏差率=(实际完成值-预期目标值)/预期目标值。</p>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大冶市水利和湖泊局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一）2022年度其他水利支出：该项目资金预算资金281.37万元，其中：1、三支一扶人员经费29.16万元、2、水管单位非税收入42.47万元、3、水利工程

质检工作经费 5.6 万元、4、2022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176.76 万元、5、水库历年结转结余支出 13.15 万元、6、水利体制改革落岗人员经费 5.23 万元、7、库区移民后期扶持工作经费 9 万元。制定了《质量监督管理制度》、《质监人员岗位职责》、《质量监督检查工作制度》和《办公规章制度》等制度，规范质量监督行为，制订了水利和湖泊局“五小”企业整治专项行动方案，为全市“五小”企业整治提供了水法律、法规依据。保障 2022 年度防汛抗旱工作的正常开展，防汛抗旱工作会议的召开，防汛抗旱检查督办工作的开展，防汛抗旱指挥部各类网络、预警平台、指挥系统的正常运维保养。开展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

（二）2022 年度水利抗旱资金：2022 年度共完成了水利抗旱资金专项建设项目。其中，付金湖 2022 年度抗旱经费 29 万元；付大箕铺 2022 年度抗旱经费 20 万元；付保安 2022 年度抗旱经费 16 万元；付应急局 2022 年度抗旱经费 70 万元；付金牛镇 2022 年度抗旱经费 10 万元；付灵乡 2022 年度抗旱经费 10 万元；付还地桥 2022 年度抗旱经费 55 万元；付陈贵 2022 年度抗旱经费 10 万元；付刘仁八 2022 年度抗旱经费 10 万元；付大箕铺 2022 年度抗旱经费 10 万元；付 2022 年度抗旱经费 12 万元；付殷祖镇 2022 年度抗旱经费 10 万元；付金湖 2022 年度抗旱经费 10 万元；付农饮 2022 年度抗旱经费 3.99 万元；付 11 楼防汛办公电费 0.5 万元；付 2022 年度防汛抗旱培训计量费 0.5 万元；付 2022 年度防汛抗旱培训费 1.97 万元；付气象专线费 0.36 万元；付水利工程布置图设计费 3.5 万元；付防办复印装订资料费 4.93 万元；付防办通讯录印刷 0.9 万元；付 2021 年防洪预案用大冶湖枢纽工程调度方案 6 万元；付防汛抗旱公务用车用油 1 万元；付防汛办公经费 0.5339 万元；付 9 月份防汛抗旱办公电话费 0.8727 万元；付鄂 8NMS10

车辆抗旱用油 0.5 万元；付 10 月份防汛抗旱办公电话费 0.873 万元；付防汛物资 0.4665 万元；付 3 区 2 楼防汛值班室空调费 0.1 万元；付防汛物资费 10.3485 万元；付防汛物资费 8.269 万元；付 11 月份防汛抗旱办公电话费 0.8624 万元；付 2023 年大冶市山洪灾害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 19.885 万元；付气象服务费 3 万元；付防汛抗旱日常消耗 0.2112 万元；防汛电费 3.5017 万元；付防办复印、资料装订费用 0.915 万元，合计 346 万元。较好地完成了 2022 年度水利抗旱项目工作计划和年度绩效目标。项目实施符合国家区域经济和湖北省水利事业发展规划，立项规范，绩效目标基本合理，资金落实到位；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总体执行有效，支出合规，质量可控；项目产出良好，效益较为显著，受益群众满意度高。综合自评为优。

（三）大冶湖堤防加固工程（大冶段）：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大冶湖湖堤加固工程财政投资实际到位资金共计 528.26 万元。已拨付资金 486.16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384.36 万元、监理费 10 万元、代建费 12 万元、设计费 50 万元、检测费 9 万元、跟踪审计费 7 万元、后期防渗项目预算费 0.4 万元、完工土方测量费 4.9 万元、完工结算审计费 6.5 万元，环保费 2 万元。2022 年度计划累计下达资金 528.26 万元，实际支出 486.16 万元，资金支出占已到位资金的 92%。工程进度款根据工程进度实际拨付保障了本工程的顺利实施。本工程项目法人为大冶湖湖堤加固工程项目办公室。下设综合组、工程组、财务组、协调组。负责工程具体实施，负责工程建设质量、安全、进度、验收等管理，负责工程财务管理，负责工农关系协调、征地拆迁等工作。建立相关管理制度、履行建设单位职责，确保工程顺利实施。按照合同要求，审核工程进度，及时拨付工程进度款。通过开展以上工作，本项目已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通过了完工验收，工程目前

运行情况良好，极大保证了防护区和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四）2020、2022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山洪灾害）：2020、2022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65.39 万元。其中，付 2020 年度山洪灾害防治补充建设项目结算款 18.68 万元；付 2020 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结算款 29.16 万元；付 2020 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监理费 1.67 万元；付 2021 年气象服务费 1.8 万元；付 2020 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项目补充项目审计费 0.6 万元；付 2020 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质保金 2.48 万元；付山洪灾害专项短信费 1 万元；付山洪灾害专项短信服务费 0.6 万元；付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运行维护费 4 万元；付 2022 年度山洪灾害调查报告 1 万元；付视频设备系统升级改造费用 1.09 万元；付山洪灾害专线费用 3.31 万元，合计 65.39 万元。总体来看，较好地完成了 2020、2022 年水利发展资金项目工作计划和年度绩效目标。项目实施符合国家区域经济和湖北省水利事业发展规划，立项规范，绩效目标基本合理，资金落实到位；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总体执行有效，支出合规，质量可控；项目产出良好，效益较为显著，受益群众满意度高。总体来看，高桥河流域系统治理工程（大冶段）项目较好地完成了工作计划和年度绩效目标。项目实施符合国家区域经济和湖北省水利事业发展规划和大冶市总体规划，立项规范，绩效目标基本合理，资金落实到位；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总体执行有效，支出合规，质量可控；项目产出良好，效益较为显著，受益群众满意度高。综合自评为优

（五）高桥河流域系统治理工程（大冶段）：截止 2023 年 1 月 31 日，计划资金实际到位 256.62 万元，实际支出 256.62 万元，支出资金占已到位资金的 100%。主要对整治穿堤涵闸 6 座，清障 6.09 万 M<sup>2</sup>，堤防土方加培 18.1 万 M<sup>2</sup>，

格宾网石笼脚槽 0.461 万 M<sup>3</sup>，， 铺设连锁式植生块 4.9408 万 M<sup>2</sup>， 堤防加高 4.606 公里。工程在 2021 年 8 月 31 日已施工完成， 并且达到质量要求。

（六）2021 年度小型水库安全运行资金：截至 2022 年底，大冶市 2021 度小型水库安全运行项目工程已完成投资 862.39 万元。其中付双港口等 50 座水库白蚁普查款 5 万元，2021 年度毛铺等 52 座水库白蚁普查款 5.2 万元，刘仁八镇岩山村王家庵水库水渠整修资金 4 万元，小洪余水库不锈钢栏杆安装款 1.96 万元，刘皇坳等 14 座水库新建管理用房项目款 111.32 万元，宋晚村村委会门口环境整治工程款 10 万元，刘皇坳等 14 座水库新建管理用房项目预算评审咨询费 0.3 万元，姜桥水库除险加固遗留问题整改工程预算编制费 0.8 万元，牛官角、细塘等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预算编制费 0.55 万元，牛官角、细塘等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造价咨询费 0.35 万元，长山垅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预算编制咨询费 0.59 万元，长山垅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预算审计费 0.4，金盆等水库遗留问题整改工程造价咨询费 0.3 万元，刘皇坳等 14 座水库新建管理用房项目预算编制费 0.3 万元，大冶市 2021 年度金盆、细三角山遗留问题整改工程款 29.48 万元，大冶市 2021 年度姜桥遗留问题整改工程款 196.4 万元，大冶市 2021 年度长山垅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款 142.56 万元，大冶市 2021 年度牛官角等 3 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款 73.85 万元，2021 年度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费 17.2 万元，2021 年度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监理费 10 万元，姜桥、金盆和细三角山水库遗留问题整改监理费 5.9 万元，姜桥、金盆和细三角山水库遗留问题整改项目设计费 10.9 万元，黄石市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和大坝安全监测设施监理费 4 万元，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和大坝安全监测设施工程款 227.52 万元，大冶市刘皇坳等 14 座水库管理用房项目设计费 3.5 万元。经我单位相关人员根据大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人民

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3 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要求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自评结果为优秀。

（七）2022 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大冶市 2022 度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工程，中央资金总预算为 232 万元，地方配套 125.85 万元。截止 2022 年底共完成 10 座水库维修整治项目，7 座水库白蚁防治，20 座水库大坝安全鉴定项目，22 座水库输水管安全检测项目，10 座水库启闭设施维修项目，99 座水库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发放。工程已验收结算审计，其中拨付大冶市 2022 度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工程款 357.85 万。一是成立了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项目领导小组，实施协调联动机制，充分发挥组织领导作用；二是分解目标任务，建立考核机制；三是实现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管理一体化，理顺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管理体制；四是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建设指标纳入政府年度工作目标；另外，从自评情况来看，资金使用合理规范。

（八）2021-2022 小型水利工程水毁修复项目资金：小型水利工程水毁项目到位资金 274.72 万元。其中，付还地桥余家湾工程款 10 万元；付还地桥土库村工程款 27 万元；付邹清、仙源工程款 55 万元；付朱家山湾工程款 10 万元；付灵乡镇大庄、戴岭等工程 68.13 万元；付殷祖五庄村 5 万元；付保安镇中润 5 万元；付胡胜村 4.91 万元；付金湖踩畈村 2.45 万元；付高塘主干清淤 7.46 万元；付四顾山村及下径湖 29.95 万元；付农业水价改革毛铺灌区 10.5 万元；付郭桥 5 个灌区质保金 27.28 万元；付农业水价精准补贴 4.5 万元；付金湖踩畈村清淤 7.54 万元。合计 274.72 万元。总体来看，较好地完成了 2021-2022 年水毁项目资金工作计划和年度绩效目标。项目实施符合国家区域经济和湖北省水利事业发展规划，立项规范，绩效目标基本合理，资金落实到位；项目管理制度

基本健全，总体执行有效，支出合规，质量可控；项目产出良好，效益较为显著，受益群众满意度高。综合自评为优。

（九）2022年度国有公益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截止2022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总支出164.94万元。使用情况如下：付2021.2022年度国有公益性维修养护项目资金69.88万元、付杨桥水库2021.2022年度国有公益性维修养护资金16.26万元、付九眼桥水库2021.2022年度国有公益性维修养护资金17.42万元、付红旗泵站2021.2022年度国有公益性维修养护资金29.96万元、付毛铺水库2021.2022年度国有公益性工程维修养护资金29.92万元、付2021.2022年度国有公益性工程审计费1.5万元。总体来看，我市较好地完成了2022年项目工作计划和年度绩效目标。项目实施符合国家区域经济和湖北省水利事业发展规划，绩效目标基本合理，资金落实到位；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项目运作正常，管理较规范，经济、社会效益较好，总体执行有效，支出合规，质量可控；项目产出良好，效益较为显著，项目建设具有较强的可持续性，受益群众满意度高。

（十）2021年省级维修养护项目资金：2022年节转资金309万元，已全部支付完成，其中付青龙泵站费用9.8262万元；付后边畈村、方志畈、牛皮港维修管护资金31.8712万元；付黄金湖排涝站机组维修款9.22万元；付天一村石村头7.66万元；付巴庄村黄家大塘3.9667万元；付花市村6组8万元；付平原村、胡庚村13.46万元；付东庄村和尚洞山塘18.94万元；付盘茶村、高溪村、沼山村15.8048万元；付刘仁八镇管护资金6.98万元；付华垅村、天台山、刘家畈、黄莺咀28.4227万元；付江添受24万元；付金山店管护资金19.1565万元；付灵乡镇于山村4.9502万元；付罗家桥街道四顾山村、吴天铺14.8433万元；付金牛镇下边村11.40万元；付灵乡镇大庄村、曹镇村54.63万元；付

2021年管护资金0.6万元；付刘仁八岩山村10万元；付殷祖镇管护资金4.04万元；付下堰村1.5821万元；付德贤村4万元；付江添受村5.6442万元，合计309万元。对全市饮水工程受益户共发放了20份《小型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评价调查问卷》，对工程质量等进行了摸底，通过对调查问卷的整理情况来看群众满意率在95%以上。

（十一）大冶市灵乡镇梅红山小流域治理工程：黄石市水利和湖泊局关于《大冶市灵乡镇梅红山小流域治理工程实施方案》的批复（黄水利文【2021】12号）批复该项目概算为451.45万元，中央财政资金400万元，本级地方配套51.45万元。本项目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完成工程施工进度款拨付136.5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完成工程施工进度款拨付136.5万元。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已按批复的实施方案及设计变更内容全部完成，并且达到质量要求。实际完成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石坎梯田、土坎梯田、蓄水池、沉砂池、截排水沟、作业道路、作业踏步、塘堰整治、苗木种植、植物篱等。工程在2021年12月25日已通过完工自验收。

（十二）大冶市城市防洪堤（天子湖段）加固工程：大冶市城市防洪堤（天子湖段）加固工程。计划总投资1450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0日，计划资金实际到位390万元，实际支出323.53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施工穿堤箱涵1处、堤身培土加厚1.544公里、基础桩基处理和砼防浪墙。截止12月30日已完成目前工程进度，完成土方6.5万立方米、桩基4000根，占合同工程量的90%。

（十三）2022年水利设施布置专项规划项目费用：到位资金24万元，截止目前，全部支付到位。24万元用于水利设施布置专项规划，市水利部门设立专账，专门管理市委1号文资金、按工程结算报告实行报账制，保证了资金安全、提高

了资金使用效率，市发改、财政、审计和监察部门也对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和审计，防止了小型水利工程水毁修复工程资金被滞留挪用，同时市财政局对专项资金实施统筹，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率

（十四）2021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资金：到位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资金185.07万元。郭桥等5个一般中型灌区计量设施建设。毛铺灌区计量设施建设。大冶市的农业水价改革项目实行资金县级报账制。市水利部门设立专账，专门管理农业水价改革工程建设资金、按工程建设进度实行报账制，保证了资金安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市发改、财政、审计和监察部门也对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和审计，防止了农业水价改革资金被滞留挪用，同时市财政局对农业水价改专项资金实施统筹，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率

（十五）2022年山洪灾害防治及农业水价改革资金：到位山洪灾害维修养护11万元，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资金21万元。到位山洪灾害维修养护11万元，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资金21万元。资金已全部到付到位。大冶市的农业水价改革项目实行资金县级报账制。市水利部门设立专账，专门管理农业水价改革工程建设资金、按工程建设进度实行报账制，保证了资金安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市发改、财政、审计和监察部门也对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和审计，防止了农业水价改革资金被滞留挪用，同时市财政局对农业水价改专项资金实施统筹，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率

（十六）2022年尹家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1、经湖北省水利厅批准，下达资金52.19万元。其中设计采购工程质保48.39万元，竣工决算审计费3.8万元。2、作为水资源专项资金，按照合同要求完成了既定任务，使水资源保护专项资金达到预期效果，该水资源专项资金，严格按照财会管理及审计制度执行，做

到专款专用。3、该项目于 2021 年 6 月中旬完成招投标合同里任务，经近一年湖泊自身生态链将尹家湖原来的Ⅳ类水质提高到Ⅲ类水质。（1）、提升周边土地价值，增加居民就业与收入项目建成后，项目区优美的湖泊景观，丰富的基础设施以及文化旅游产业配套，将直接提升土地价值。同时，项目建设将带动所在地区发展多种形式的商业服务类型，为当地居民提供多种就业机会，从而能够提高项目区域内及周边居民收入（2）、提高城市面貌和城市品位，促进城市建设可持续发展。项目建成后，尹家湖将被打造成风景如画的湖泊型湿地生态景观，通过构建人水和谐生态环境，为大冶人民及外地游客提供舒适美观的旅游休闲场所，极大的提升城市魅力，打造大冶生态新名片。3、通过水生植物和动物的人工引种、自然演替，湖泊的生物多样性将逐步完善和丰富，同时将成为部分水禽赖以生存的重要繁殖地、栖息地和越冬迁徙途径中的“中转站“，为周边环境的生物多样性创造条件。大冶市尹家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的绩效评价等级划分标准为优（得分为 98 分）

（十七）2021 年河湖长制工作资金：我市财政安排河湖长制工作经费 100 万元，为我市河湖长制工作提供了资金保障，确保了各项工作有序推进，顺利完成。我市严格按照财务要求，专款专用，执行情况较好，河湖长制工作资金主要用于河湖长制日常工作、人员经费、宣传经费等。明细为：河湖长制工作专题培训及办公用品采购费用 1 万元；黄冈来冶考察学习河湖长制工作费用 1.7 万元；河湖及重点水利工程界桩埋设项目监理费 2.9 万元；河湖及重点水利工程界桩埋设项目费用 50 万元；灵乡镇小微水体示范样板建设补助资金 20 万元，2021 年 7 月和 10 月河湖库水质检测费用 17.8 万元；河湖水系等项目预算编制费 0.3 万元；河湖及重点水利工程界桩埋设工程审核费 0.3 万元；2021-2025 年大冶市一河湖

一策实施方案编制费 9 万元，合计 103 万元。项目订立了严格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所有项目建设资金严格实行项目法人制、招标制、合同制、监理制，坚决做到专款专用和专人管理，自觉接受上级和审计部门的监管，杜绝乱设账目，杜绝账外账的现象发生。

（十八）2022 年河湖及水利工程确权划界资金：我市严格按照财务要求，专款专用，执行情况较好，河湖长制工作资金主要用于河湖长制日常工作、人员经费、宣传经费等。明细为：2021-2025 年大冶市一河湖一策实施方案编制费 18.163 万元；大冶市公众护水平台尾款及上线启动仪式活动费用 3.6 万元；湖泊遥感图斑现场核查服务费用 6.5 万元；2022 年度河湖库及重点小微水体水环境排查项目经费 14.79 万元；河湖长制工作资料编制打印费用 3.338 万元；河湖健康评估费用 3.36 万元；河湖长制补助资金 1 万元，合计 50.75 万元。项目订立了严格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所有项目建设资金严格实行项目法人制、招标制、合同制、监理制，坚决做到专款专用和专人管理，自觉接受上级和审计部门的监管，杜绝乱设账目，杜绝账外账的现象发生

（十九）2022 年黄金湖排涝站排涝电费：转移支付 2022 年度黄金湖排涝站排涝电费 15.8 万元。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转移支付 2022 年度黄金湖排涝站排涝电费 15.8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1）社会效益。充分体现了党和国家对人民群众生活条件的关心，使广大农民群众亲身体验到了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温暖，密切了党群关系，对当地的社会稳定起到了积极作用，也有利于农村改善生态环境（2）工程经济效益。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对全市农业水价改革受益户共发放了 20 份调查问卷，对工程质量等进行了摸底，通过对调查问卷的整理情况来看群众满意率在 95%以上。

（二十）2022 年中央水利救灾资金：2022 年度计划投入 304.88 万元，主要用于全市防汛抗旱工作及人畜饮水保障工作。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防汛抗旱工作要求，统筹做好防汛抗旱工作，保障农业生产灌溉用水，以及居民生活用水。主要做到了强化组织保障。为做好防汛抗旱工作，切实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用水。

一是明确项目实施范围。二是加强了项目监督管理，对工程质量和进度进行跟踪监督和指导服务。三是规范了拨款程序。四是制订了质量标准。五是加强对项目单位的管理，做到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确保项目的保质保量。

通过对 2022 年水利救灾资金使用情况绩效评价，衡量项目资金的“产出”与“绩效”，了解、分析、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提高了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今后年度安排财政资金提供重要依据。同时，总结经验，分析问题，采取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完善财政支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防汛抗旱救灾专项资金管理和安排年度预算提供参考依据。评价方法采用比较分析法进行。以项目支出实际成本发生额与项目支出预算额进行比较，由水利和湖泊局财务部门提供的数据，工程完成数据由各乡镇农饮部门和施工方提供，群众满意度由各乡镇农饮部门入户调查报于市农饮办公室整合，进行指标量化。总体来看，较好地完成了 2022 年度水利救灾项目工作计划和年度绩效目标。项目实施符合国家区域经济和湖北省水利事业发展规划，立项规范，绩效目标基本合理，资金落实到位；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总体执行有效，支出合规，质量可控；项目产出良好，效益较为显著，受益群众满意度高。综合自评为优。

（二十一）大冶市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2022 年度计划投入 517.16 万元，其中上年结存资金 86.16 万元，其中中央水利发展农村饮水工程补助资金

131 万元，省水利发展资金农村巩固提升工程补助资金 100 万元，县级 2022 年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配套资金 200 万元，对全市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巩固提升，受益人口 2.1 万人。饮水安全专项资金 517.16 万元，其中上年结存资金 86.16 万元，其中中央水利发展农村饮水工程补助资金 131 万元，省水利发展资金农村巩固提升工程补助资金 100 万元，市财政拨入 2022 年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配套资金 200 万元，均已于 2022 年 8 月底前拨付到我局专项账户。2022 年度共投入资金 510.09 万元，其中土建工程支出 321.08 万元，管材、管件及设备支出 165.02 万元，待摊费用（含工程设计、监理、审计和宣传等费用）23.99 万元。（1）社会效益。有效地提高了当地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大大解放生产力。这也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总体要求。充分体现了党和国家对人民群众生活条件的关心，使广大农民群众亲自体验到了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温暖，密切了党群关系，对当地的社会稳定起到了积极作用，也有利于农村改善生态环境。

（2）工程经济效益。一是减少医疗费开支。2021 年巩固提升工程受益人口 2.17 万人，按每人每年节省 30 元的医疗费用支出计算，全市一年可节省支出 65 万元。二是节省或增加了农村劳动力。（3）水质保障率高。充分发挥市级水质检测中心作用，确保农村居民饮水安全。2022 年共检测集中供水工程水样 125 个，合格水样 117 个，水质合格率 93.6%，高于省定标准。对全市饮水工程受益户共发放了 30 份《2022 年大冶市农村安全饮水工程项目评价调查问卷》，对供水质、供水价格及工程质量等进行了摸底，通过对调查问卷的整理情况来看群众满意率在 95%以上。

（二十二）农村公益性服务“以钱养事”；项目资金到位 72.9 万元，资金

支出 72.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医保、社保及培训等费用，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年度支出 72.9 万元，保障了人员经费，完成率 100%。提供了防汛抗旱人员力量支撑,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向相关群众征求满意度问卷，群众满意度 100%。

(二十三) 2022 年度水库移民后扶资金：2022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378 万元中所涉及的 8 个项目资金 176.76 万元(含 2.38 万质保金)均已到位。2022 年度完成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6 个,完成投资金额 158.53 万元(含质保金 2.38 万元)；完成其他项目 2 个(项目设计、监理)，完成投资金额 18.23 万元。2022 年实际已支付 174.38 万元。我局严格保障移民资金安全高效运行。一是严格按照“收支两条线”原则，确保移民资金专款专用。二是自觉接受各级检查，积极推行项目公示和财务公开。三是全面发挥移民群众主体作用，充分保障移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大冶市人民政府批复 2022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项目资金 325.57 万元中本次支出所涉及的 8 个项目，其中：美丽家园建设 172 万元；其他项目(设计、监理) 26.37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2022 年本次支出所涉及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项目开工 6 个，完工验收审计 6 个，其他项目(设计、监理) 2 个，共完成投资金额 176.76 万元。其中：完成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6 个，完成投资金额 158.53 万元(含质保金 2.38 万元)；完成其他项目 2 个(项目设计、监理)，完成投资金额 18.23 万元。实际已支付 174.38 万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我们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的形式对移民进行调研，通过移民工程项目扶持形式可增加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64 元，提高移民收入占当地农村居民收入比例 5%，增加达到当地县农村居民平均收入水平移民人口 30 人，已建工程项目改善人居环境和良性运行比例 100%。

调查问卷显示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100%，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100%。

（二十四）2022 年大冶湖泵站更新改造工程项目：本项目资金预算为 2022 年财政专项资金，资金预算总额 2789.87 万元，全部用于 2022 年大冶湖泵站更新改造工程。2022 年财政拨款大冶湖泵站更新改造工程项目资金 2789.87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2022 年大冶湖泵站工程改造工程资金总额 2789.87 万元，全部用于大冶湖泵站更新改造工程，资金使用公开透明，没有截留、挪用情况，项目资金执行率 100%。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项目完成时间为 2022 年 1-12 月。（2）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2 年大冶湖泵站更新改造工程资金 2789.87 万元。（3）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大冶湖泵站配 8 台 TDL325—36/40 型同步电动机，加上辅属设备每小时耗电 1.3 万余度，2022 年大冶湖泵站防汛排涝运行 714.6 台时，累计排水 6767.5 万立方米。（4）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水利工程设备完好率 100%，水利工程安全管理完好率 100%。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1）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保护大冶湖沿湖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直接受益耕地面积 38 万亩，受益养殖面积 8 万亩。（2）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保护沿湖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障大冶湖流域防汛排涝（3）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保障大冶湖流域防汛排涝，为环大冶湖开发保驾护航。（4）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保障大冶湖防汛排涝，保障沿湖人民安居乐业。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沿湖人民满意度 98%。

（二十五）2022 年大冶湖公益性排涝电费及其他费用项目：本项目资金预算为 2022 年财政专项资金，资金预算总额 101.58 万元，全部用于 2022 年大冶湖公益性排涝电费 2022 年财政拨款大冶湖公益性排涝电费及其他费用项目资金 101.58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大冶湖泵站 2022 年公益性排涝电费及其他

资金总额 101.58 万元，全部用于大冶湖泵站排涝电费及维修养护，资金使用公开透明，没有截留、挪用情况，项目资金执行率 100%。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项目完成时间为 2022 年 1-12 月。（2）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2 年大冶湖泵站排涝电费 101.58 万元。（3）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大冶湖泵站配 8 台 TDL325—36/40 型同步电动机，加上辅属设备每小时耗电 1.3 万余度，运行台时 714.6 时，排水量 6767.5 万立方。（4）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水利工程设备完好率为 100%，水利工程安全管理完好率 100%。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1）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保护大冶湖沿湖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直接受益耕地 38 万亩，受益养殖面积 8 万亩。（2）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保障沿湖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障大冶湖流域防汛排涝。（3）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为环大冶湖开发保驾护航，保护大冶湖生态文明建。

（4）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为环大冶湖开发保驾护航，保障沿湖人民安居乐业。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沿湖人民满意度 98%。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是工程建管难度大。工地分散，工程涉及点多、面广，战线长，门类齐全，建设内容较为繁杂，施工环境不优，加之不同类型工程同时开工，在施工、生活等方面存在一定困难，致使建设管理和监理人员很难全天候的监管，工程实施管理及质量控制难度较大，部分工程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导致群众出行不便，引起一些群众不满。

2、是少数乡镇认为维修项目资金少，重视不够；个别乡镇维修项目资料不规范；预算绩效管理有待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覆盖面广、专业性强，人员素质整体不高，需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专业技能。

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健全建设系统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规范会计核算工作。建议财政部门在我市财力允许的情况下，解决水利项目地方配套资金问题、解决水利项目管理工作经费问题。

###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

今后工作，我局将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紧跟十九大会议精神的步伐，加快水生态文明建设，抢抓水利改革发展重大战略机遇，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团结一致，锐意进取，奋发有为、扎实工作，以建设美丽大冶为目标，以加快全市水利事业发展为己任，拓展管理人员的工作思路，加强管理人员的技术水平，做好各项水利工作，确保全年目标任务足额完成。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

下一步工作中，将以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资金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完善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体系，优化调整资金支出方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主要包括两个方面：

一是加强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在确定下一年度项目预算资金及使用方向时，充分考虑上一年度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和预算年度项目工作计划，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合理安排项目预算，优化资金支出方向，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是调整整合预算项目，完善绩效指标体系。结合绩效评价结果，对性质相同、内容相近的项目进行整合归并，促进项目实现分类分级管理；立足于职能，

围绕年度工作任务、支出项目的预期效果，确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完善绩效指标体系，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

###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用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市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本级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机关综合业务、财政票据购买、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招商引资经费

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反映用于 2022 年省级抗旱补助资金

## **第六部分 附件**

详见上传的附件